



委托单位：长春市供热(集团)有限公司新诚供热公司

项目名称：长春市供热(集团)有限公司新诚供热公司废气监测项目

样品类别：废气

报告日期：2020年12月14日

吉林省鑫誉环 检测有限公司

声明:

1.报告未加盖本公司“CMA”章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,无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,无骑缝章或涂改无效。

2.本报告只使用于检测目的的范围。

3.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,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4.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或采集样品分析结果负责,不对委托方送检样品的真实性负

性负责。

性负责。

6.本报告由委托方一切资料信自构为空白担研,不对信自直定性和准确性负责

本机构通讯资料:

联系地址:长春市高新开发区软件路206号第3层B区301-305室

电话:0431-87011128

传真:0431-87011128

电子邮箱: xinyu_testing@126.com

一、检测概况

项目名称	长春市供热(集团)有限公司新诚供热公司废气监测项目
采样地址	长春市
样品类别	废气
采样人员	张明利 丁二军

二、检测项目标准(方法)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	分析仪器名称型号编号	检出限	单位
1	汞	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(B)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 增补版)(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编, 中国环境出版集团)	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-8520 XYJCS100	3×10 ⁻³	μg/m ³

三、天气条件


检测日期	气温℃	气压 kPa	相对湿度 %	风速 m/s	风向
2020年12月12日	-15.3	101.4	38.7	2.3	西

四、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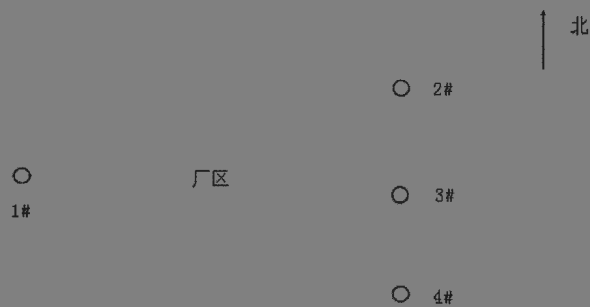
1、检测结果（一）
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单位
4号炉排气筒	汞	20201212FQ060101	0.640	μg/m ³
	林格曼烟气黑度	/	<1	级

2、检测结果（二）

检测项目	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单位
	厂界上风向 1#	20201212FQ060201	0.141	mg/m ³
	厂界下风向 2#	20201212FQ060301	0.267	mg/m ³
	厂界下风向 3#	20201212FQ060401	0.236	mg/m ³
	厂界下风向 4#	20201212FQ060501	0.189	mg/m ³

测点分布示意图：



注：○ 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



编写 万敏超

签发: 曲淑岩

审核: 李磊

签发日期: 2020年12月14日

** 报告结束 **